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08 月 30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8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0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20
§7 投资组合报告	4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9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9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9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2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5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3
§10 重大事件揭示	5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3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4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7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57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7
§12 备查文件目录	57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7
12.2 存放地点	58
12.3 查阅方式	5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11811	
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5月19日	
基金管理人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3,702,139.1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811	01181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048,109.14份	202,654,030.02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股指期货的交易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需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还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香港市场风险等境

	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需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还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需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还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方斌	朱绍纲
	联系电话	021-20537888	010-85238309
	电子邮箱	service@ctfund.com	zhzsg@hx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9888	95577
传真		021-68888169/021-68888661	010-85238680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5室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3、45楼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05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杨书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	中国证券报
------------	-------

露报纸名称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t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3、45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5年01月01日-2025年06月30日)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 A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5,237.24	29,616.79
本期利润	-505,615.44	-162,644.3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6	-0.000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60%	-0.0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07%	-0.0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98,857.72	-5,323,600.5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42	-0.026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749,251.42	197,330,429.5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58	0.973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42%	-2.63%
-------------	--------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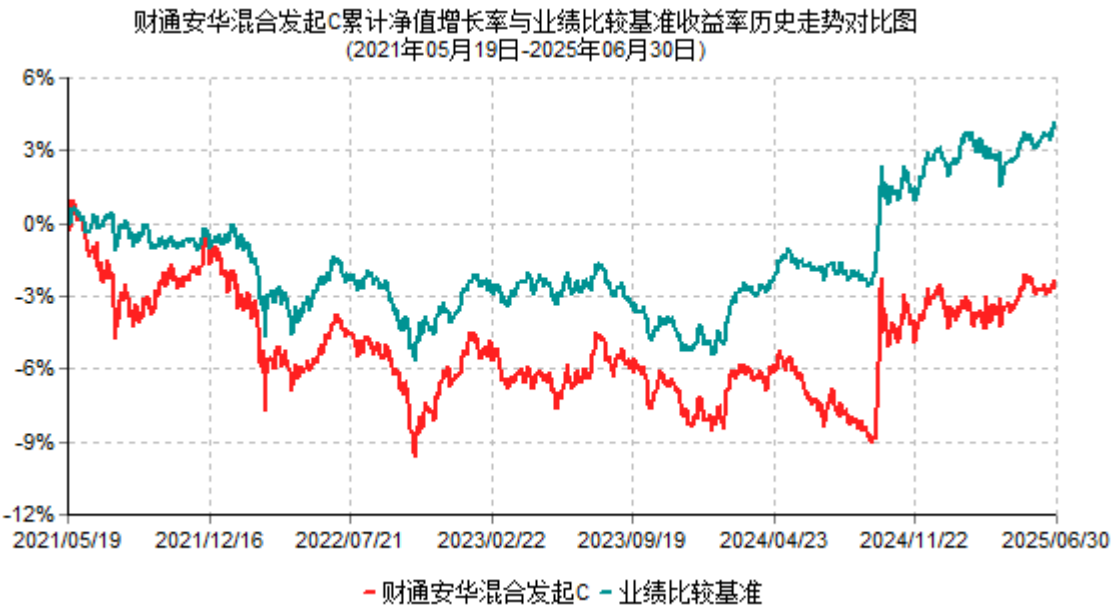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8%	0.15%	0.77%	0.12%	-0.59%	0.03%
过去三个月	1.21%	0.24%	1.30%	0.22%	-0.09%	0.02%
过去六个月	0.07%	0.30%	0.91%	0.21%	-0.84%	0.09%
过去一年	5.48%	0.39%	5.94%	0.25%	-0.46%	0.14%
过去三年	2.08%	0.31%	5.46%	0.21%	-3.38%	0.1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42%	0.32%	3.95%	0.22%	-5.37%	0.10%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5%	0.15%	0.77%	0.12%	-0.62%	0.03%
过去三个月	1.13%	0.24%	1.30%	0.22%	-0.17%	0.02%
过去六个月	-0.07%	0.30%	0.91%	0.21%	-0.98%	0.09%
过去一年	5.16%	0.39%	5.94%	0.25%	-0.78%	0.14%

过去三年	1.17%	0.31%	5.46%	0.21%	-4.29%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3%	0.32%	3.95%	0.22%	-6.58%	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05月19日；

(2)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财通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2011年6月正式成立。目前公司拥有公募基金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投资管理等业务资格。公司股东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成立近14年来，公司收获了“三大报”权威奖项（金牛奖+金基金奖+明星基金奖），先后荣获130余项业内权威大奖。

截至2025年6月末，财通基金合计管理规模约1,048.19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约747.53亿元。公司以打造“特色鲜明、多元发展、客户信赖”的一流资产管理公司为企业愿景，坚持多元化业务布局，旗下公募基金覆盖股票、混合、债券、指数、货币等完整产品线，可满足不同类型客户的多元化需求。同时公司在专户业务中勇于突破，不断探索定增+、固收+、量化+等特色领域，努力以专业创造价值。

财通基金始终恪守“敬畏、感恩、专业、责任”的核心价值观，坚信投资研究是核心竞争力，为客户创造收益才是硬道理。公司以资产管理为核心，坚守初心、苦练内功，配备了一支专业投研团队，纵深一级半、二级市场，坚持为投资者创造价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张婉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7-08	-	12年	上海财经大学西方经济学硕士。历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研助理，上海国利货币经纪有限公司债券经纪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2018年8月加入财通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曾任固收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收公募投资部基金经理。
匡恒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2-10	-	13年	香港城市大学金融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历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员、研究员、投资经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22年9月加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收公募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本基金管理人于2025年07月11日增聘吴伟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匡恒于2025年07月11日起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基本面方面，上半年经济总体平稳，生产需求稳定增长。生产端，工业生产保持较高增速，1-6月份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4%，其中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维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5.9%。需求端，1-6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在扩内需、促消费政策带动下，消费增势较好，同时部分升级类消费增速加快，1-6月份体育用品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22.2%，金银珠宝类零售额增长11.3%。固定资产投资继续扩大，在“两新”工作加力扩围、“两重”建设加速推进下，1-6月份，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4.6%，制造业投资增长7.5%。房地产虽然有所波动，但总体方向为止跌回稳，1-6月份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下降11.2%。对外贸易持续增长，贸易结构继续优化，6月份出口金额同比增长5.9%。

宏观政策方面，4月政治局会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提出要加紧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用好用足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发行使用；创设新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设立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支持科技创新、扩大消费、稳定外贸等；要提高中低收入群体收入，大力发展服务消费，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5月7日国新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一揽子金融政策支持稳市场稳预期”有关情况，会上央行发布三大类共十项措施，主要政策包括：降低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下调政策利率0.1个百分点、下调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0.25个百分点、降低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0.25个百分点，并增加3000亿元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额度、设立5000亿元“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3000亿元、合并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和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额度等。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第二季度例会研究下阶段货币政策主要思路，建议加大货币政策调控强度，提高货币政策调控前瞻性、针对性、有效性，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灵活把握政策实施的力度和节奏。财政政策方面，财政部表示将根据形势变化及时推出增量储备政策，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

全力巩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基本面。加快政策落地，强化部门协同，多措并举帮扶困难企业，尽早发行和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等，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带动效应。强化民生导向，加大对稳定和扩大就业的支持，落实好教育、养老、医疗、优抚、生育等方面的补助政策。

资金面方面，上半年流动性先紧后松。一季度央行流动性投放较为审慎，而社融信贷“开门红”，政府债发行节奏靠前，置换债供给提速，一定程度挤占流动性。二季度央行加大流动性呵护力度，通过降准、MLF和买断式逆回购向市场投放中长期资金，维持流动性均衡，资金利率逐步下台阶。

本基金债券部分重视利率债的投资机会，保持偏积极的久期敞口，根据宏观经济、政策和资金层面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久期和杠杆，尽力把握债券市场波段机会。股票部分，综合考虑行业格局、公司竞争力、成长潜力和估值水平等因素进行选股，行业配置较为均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基金份额净值为0.9858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1%；截至本报告期末，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基金份额净值为0.9737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在经济转型和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新动能持续成长，在消费政策的助推下，消费有望继续成为经济增长的“压舱石”，房地产延续回稳态势。债市方面，宏观经济稳中向好，金融数据总量回升，但结构问题尚待解决，制造业PMI在荣枯线附近波动，基本面仍然对债市形成支撑，但当前债市收益率绝对水平较低，向下突破需要更大的利好，目前市场的久期和杠杆水平不低，下半年的债市波动或将加大。权益方面，“反内卷”政策陆续出台，有助于改善企业盈利，流动性宽松的环境下，有望支撑估值中枢水平抬升。从股债性价比指标来看权益资产仍有一定的吸引力，未来将沿着企业盈利和估值匹配程度寻找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相关规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负责根据相关估值原则研究相关估值政策和估值模型，拟定公司的估值政策、估值方法和估值程序，确定调整/暂停估值方案，确保公司各基金产品净值计算的公允性，以维护广大投资者的

利益。估值委员会配备投资、研究、会计、风控等岗位资深人员，成员具有会计核算经验、行业分析经验、金融工具应用、风险管理等丰富的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果认为某证券有更能准确反应其公允价值的估值方法，可以向估值委员会申请对其进行专项评估。估值方法/价格调整需经估值委员会决议通过，并征询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才能采纳。

基金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不超过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过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利润分配、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现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托管人认为，由基金管理人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9,766,583.57	10,245,584.21
结算备付金		115,800.77	1,049,474.43
存出保证金		2,527.27	2,102.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08,460,253.64	178,971,176.42
其中：股票投资		64,659,182.88	69,813,491.5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43,801,070.76	109,157,684.8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37,997,496.17
应收清算款		-	5,007.6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218,345,165.25	228,270,840.92
负 债 和 净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0.33	-
应付赎回款		3,370.55	15,374.32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7,477.64	115,069.40
应付托管费		17,912.93	19,178.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48,626.54	44,828.05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373.30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87,713.02	170,108.06
负债合计		265,484.31	364,558.0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223,702,139.16	233,335,925.75
未分配利润	6.4.7.8	-5,622,458.22	-5,429,642.88
净资产合计		218,079,680.94	227,906,282.8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18,345,165.25	228,270,840.92

注：报告截止日2025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223,702,139.16份。其中A类基金的份额净值0.9858元，份额总额21,048,109.14份；C类基金的份额净值0.9737元，份额总额202,654,030.02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 4年0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460,269.62	551,911.49
1.利息收入		84,685.74	335,660.4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7,009.92	70,283.8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7,675.82	265,376.53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28,697.72	-191,518.1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650,782.29	-1,269,746.3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546,950.08	59,69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2	-	-
股利收益	6.4.7.13	1,232,529.93	1,018,536.53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4	-753,113.84	406,564.0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	1,205.12
减：二、营业总支出		1,128,529.43	1,117,962.90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633,017.56	651,935.88
2.托管费	6.4.10.2.2	105,502.89	108,655.92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268,746.44	254,267.08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25,568.42	7,106.0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568.42	7,106.06
6.信用减值损失	6.4.7.16	-	-

7.税金及附加		230.66	320.96
8.其他费用	6.4.7.17	95,463.46	95,677.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8,259.81	-566,051.4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259.81	-566,051.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8,259.81	-566,051.41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33,335,925.75	-5,429,642.88	227,906,282.87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33,335,925.75	-5,429,642.88	227,906,282.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633,786.59	-192,815.34	-9,826,601.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68,259.81	-668,259.8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633,786.59	475,444.47	-9,158,342.1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497,267.16	-497,267.16	20,000,000.00

2.基金赎回款	-30,131,053.75	972,711.63	-29,158,342.1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23,702,139.16	-5,622,458.22	218,079,680.94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33,646,039.55	-16,299,196.55	217,346,843.00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33,646,039.55	-16,299,196.55	217,346,843.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244.74	-558,686.25	-668,93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66,051.41	-566,051.4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10,244.74	7,365.16	-102,879.5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94,050.87	-37,859.73	556,191.14
2.基金赎回款	-704,295.61	45,224.89	-659,070.7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	-	-	-

以“-”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33,535,794.81	-16,857,882.80	216,677,912.01
产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徐春庭	刘为臻	孙金
_____	_____	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655号文《关于准予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基金管理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21年5月19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82,216,749.64份基金份额，其中A类份额60,024,184.21份，C类份额222,192,565.43份。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销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5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为0%-50%）；本基金投资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

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15%+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6.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5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自2025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0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其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

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公告2019年第93号《关于继续执行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2号《关于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国证监会公告2023年第23号《关于延续实施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H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d)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e) 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9,766,583.57
等于：本金	9,765,664.99
加：应计利息	918.58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9,766,583.57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6,994,901.78	-	64,659,182.88	-12,335,718.9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140,482,160.00	927,070.76	143,801,070.76	2,391,840.00
	合计	140,482,160.00	927,070.76	143,801,070.76	2,391,84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17,477,061.78	927,070.76	208,460,253.64	-9,943,878.9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或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849.56
其中：交易所市场	119.56
银行间市场	1,730.00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85,863.46
合计	87,713.02

6.4.7.7 实收基金

6.4.7.7.1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1,116,979.55	51,116,979.55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0,068,870.41	-30,068,870.41
本期末	21,048,109.14	21,048,109.14

6.4.7.7.2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2,218,946.20	182,218,946.20
本期申购	20,497,267.16	20,497,267.1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2,183.34	-62,183.34
本期末	202,654,030.02	202,654,030.0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6.4.7.8.1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31,939.16	-896,039.76	-764,100.60
本期期初	131,939.16	-896,039.76	-764,100.60
本期利润	55,237.24	-560,852.68	-505,615.4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11,226.01	1,082,084.33	970,858.32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111,226.01	1,082,084.33	970,858.3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5,950.39	-374,808.11	-298,857.72

6.4.7.8.2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448,297.27	-3,217,245.01	-4,665,542.28
本期期初	-1,448,297.27	-3,217,245.01	-4,665,542.28
本期利润	29,616.79	-192,261.16	-162,644.3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69,863.08	-225,550.77	-495,413.85
其中：基金申购款	-270,542.18	-226,724.98	-497,267.16
基金赎回款	679.10	1,174.21	1,853.3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88,543.56	-3,635,056.94	-5,323,600.50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4,953.8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412.13
其他	643.90
合计	17,009.92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991,570.1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637,065.87
减：交易费用	5,286.59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50,782.29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352,887.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805,937.24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46,950.08
----	------------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54,479,273.7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54,105,977.68
减：应计利息总额	1,174,103.34
减：交易费用	5,130.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05,937.24

6.4.7.11.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1.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2 衍生工具收益

6.4.7.12.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2.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3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232,529.9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232,529.93

6.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753,113.84
——股票投资	-266,143.84
——债券投资	-486,97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753,113.84

6.4.7.15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6.4.7.16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7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17,356.0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其他费用	600.00
合计	95,463.4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	基金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 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 24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33,017.56	651,935.88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93.96	848.7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632,623.60	651,087.17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2)基金管理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 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 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5,502.89	108,655.92

注：(1)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2)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 服务费的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	-------------------------------

各关联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合计
财通基金	0.00	268,308.15	268,308.15
合计	0.00	268,308.15	268,308.1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合计
财通基金	0.00	253,323.14	253,323.14
合计	0.00	253,323.14	253,323.14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3)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的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25年01月01日至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01月01日至 2024年06月30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0,929,128.93	20,929,128.93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0,929,128.93	20,929,128.93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9.43%	41.01%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 2024年06月30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注：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华夏银行	9,766,583.57	14,953.89	10,339,283.34	57,076.85
------	--------------	-----------	---------------	-----------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6.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072	天和磁材	2024-12-24	6个月	新股限售	12.30	54.45	184	2,263.20	10,018.80	-
603210	泰鸿万立	2025-04-01	6个月	新股限售	8.60	15.61	286	2,459.60	4,464.46	-
603124	江南新材	2025-03-12	6个月	新股限售	10.54	46.31	88	927.52	4,075.28	-
603014	威高血净	2025-05-12	6个月	新股限售	26.50	32.68	101	2,676.50	3,300.68	-
603257	中国瑞林	2025-03-28	6个月	新股限售	20.52	37.47	78	1,600.56	2,922.66	-
6032	天有	2025-	6个	新股	93.50	90.66	32	2,99	2,90	-

02	为	04-16	月	限售				2.00	1.12	
603409	汇通控股	2025-02-25	6个月	新股限售	24.18	33.32	83	2,006.94	2,765.56	-
603400	华之杰	2025-06-12	6个月	新股限售	19.88	43.81	57	1,133.16	2,497.17	-
603382	海阳科技	2025-06-05	6个月	新股限售	11.50	22.39	105	1,207.50	2,350.95	-
603120	肯特催化	2025-04-09	6个月	新股限售	15.00	33.43	65	975.00	2,172.95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管理人进行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加强对投资风险的控制，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同时，提升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将以上各种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在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投资目标，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的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体系。董事会下设合规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内部控制及风险控制基本制度进行审定，对基本制度的执行情况、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和检查。董事会聘任督察长，负责公司及其基金运作的监察稽核工作。公

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控制工作，经营管理层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研究、评估和防控。公司各业务部门根据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的作业流程及风险控制制度，加强对风险的控制，作为一线责任人，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同时，公司设独立的法律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两者依各自职能对公司运作各环节的各类风险进行监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各类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建立相应的分级别的交易对手库，并分别限定交易额度，同时采取一定的风险缓释措施。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华夏银行，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对手授信额度、价格偏离等方面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

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并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 期 末 2025 年06 月30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	----

日							
资产							
货币 资金	9,766,583.57	-	-	-	-	-	9,766,583.57
结算 备付 金	115,800.77	-	-	-	-	-	115,800.77
存出 保证 金	2,527.27	-	-	-	-	-	2,527.27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	10,080,976.99	10,039,402.74	-	123,680,691.03	64,659,182.88	208,460,253.64
资产 总计	9,884,911.61	10,080,976.99	10,039,402.74	-	123,680,691.03	64,659,182.88	218,345,165.25
负债							
应付 清算 款	-	-	-	-	-	10.33	10.33
应付 赎回 款	-	-	-	-	-	3,370.55	3,370.55
应付 管理 人报 酬	-	-	-	-	-	107,477.64	107,477.64
应付 托管 费	-	-	-	-	-	17,912.93	17,912.93
应付 销售 服务	-	-	-	-	-	48,626.54	48,626.54

费							
应交 税费	-	-	-	-	-	373.30	373.30
其他 负债	-	-	-	-	-	87,713.02	87,713.02
负债 总计	-	-	-	-	-	265,484.31	265,484.31
利率 敏感 度缺 口	9,884,911. 61	10,080,97 6.99	10,039,40 2.74	-	123,680,69 1.03	64,393,69 8.57	218,079,68 0.94
上年 度末 2024 年12 月31 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 资金	10,245,58 4.21	-	-	-	-	-	10,245,584. 21
结算 备付 金	1,049,474. 43	-	-	-	-	-	1,049,474.4 3
存出 保证 金	2,102.02	-	-	-	-	-	2,102.02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	8,023,753. 33	-	41,010,41 0.96	60,123,520. 58	69,813,49 1.55	178,971,17 6.42
买入 返售 金融	37,997,49 6.17	-	-	-	-	-	37,997,496. 17

资产							
应收清算款	-	-	-	-	-	5,007.67	5,007.67
资产总计	49,294,656.83	8,023,753.33	-	41,010,410.96	60,123,520.58	69,818,499.22	228,270,840.9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15,374.32	15,374.3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15,069.40	115,069.40
应付托管费	-	-	-	-	-	19,178.22	19,178.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44,828.05	44,828.05
其他负债	-	-	-	-	-	170,108.06	170,108.06
负债总计	-	-	-	-	-	364,558.05	364,558.05
利率敏感度缺口	49,294,656.83	8,023,753.33	-	41,010,410.96	60,123,520.58	69,453,941.17	227,906,282.8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市场利率变化主要对基金组合债券类资产的估值产生影响,对其他会计科目的影响可忽略。		
假设	2.基金组合对利率的风险暴露,根据报告期末各只债券的修正久期加权计算得到,债券凸性对组合净值的影响可忽略。		
假设	3.市场即期利率曲线平行变动。		
假设	4.基金组合构成和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5,337,245.17	3,160,183.30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5,337,245.17	-3,160,183.30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可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证券市场的整体波动,以及单个证券发行主体的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件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以价值投资为核心,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5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为0%-50%);本基金投资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64,659,182.88	29.65	69,813,491.55	30.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43,801,070.76	65.94	109,157,684.87	47.90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08,460,253.64	95.59	178,971,176.42	78.53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决定于基金相对其业绩比较基准的贝塔系数，以及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	
	2.除业绩比较基准变动外，其他影响基金资产净值的风险变量保持不变。	
	3.贝塔系数的估计以过去一年的历史数据作为样本，采用线性回归法估计。	
	4.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对基金的净值表现具有对称性影响。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增加1%	2,945,171.71	3,179,371.53
	业绩比较基准减少1%	-2,945,171.71	-3,179,371.53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64,621,713.25	69,748,200.72
第二层次	143,801,070.76	109,180,279.97
第三层次	37,469.63	42,695.73
合计	208,460,253.64	178,971,176.4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等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4年12月31日：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4,659,182.88	29.61
	其中：股票	64,659,182.88	29.6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3,801,070.76	65.86
	其中：债券	143,801,070.76	65.8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882,384.34	4.53
8	其他各项资产	2,527.27	0.00
9	合计	218,345,165.25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59,444.00	0.53
C	制造业	39,903,585.18	18.3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49,549.48	0.9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150,304.32	0.5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46,100.00	0.5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6,096,059.00	7.38
K	房地产业	1,561,680.00	0.7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92,460.90	0.7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4,659,182.88	29.6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0,400	14,659,008.00	6.72

2	600036	招商银行	133,700	6,143,515.00	2.82
3	600887	伊利股份	211,200	5,888,256.00	2.70
4	600660	福耀玻璃	96,700	5,512,867.00	2.53
5	601318	中国平安	74,600	4,138,808.00	1.90
6	601166	兴业银行	169,700	3,960,798.00	1.82
7	600276	恒瑞医药	66,960	3,475,224.00	1.59
8	600309	万华化学	50,800	2,756,408.00	1.26
9	688012	中微公司	10,008	1,824,458.40	0.84
10	600585	海螺水泥	73,000	1,567,310.00	0.72
11	600048	保利发展	192,800	1,561,680.00	0.72
12	601088	中国神华	28,600	1,159,444.00	0.53
13	600056	中国医药	111,248	1,150,304.32	0.53
14	603259	药明康德	16,200	1,126,710.00	0.52
15	601998	中信银行	131,700	1,119,450.00	0.51
16	600196	复星医药	44,000	1,103,960.00	0.51
17	600741	华域汽车	59,100	1,043,115.00	0.48
18	600900	长江电力	34,500	1,039,830.00	0.48
19	600886	国投电力	68,502	1,009,719.48	0.46
20	601111	中国国航	98,000	773,220.00	0.35
21	601939	建设银行	77,700	733,488.00	0.34
22	600066	宇通客车	27,200	676,192.00	0.31
23	603127	昭衍新药	22,008	462,828.24	0.21
24	603806	福斯特	35,521	460,352.16	0.21
25	600029	南方航空	63,200	372,880.00	0.17
26	603290	斯达半导	4,480	364,089.60	0.17
27	688363	华熙生物	6,267	321,810.45	0.15
28	601012	隆基绿能	14,380	215,987.60	0.10
29	603072	天和磁材	184	10,018.80	0.00
30	603210	泰鸿万立	286	4,464.46	0.00
31	603124	江南新材	88	4,075.28	0.00
32	603014	威高血净	101	3,300.68	0.00

33	603257	中国瑞林	78	2,922.66	0.00
34	603202	天有为	32	2,901.12	0.00
35	603409	汇通控股	83	2,765.56	0.00
36	603400	华之杰	57	2,497.17	0.00
37	603382	海阳科技	105	2,350.95	0.00
38	603120	肯特催化	65	2,172.95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012	中微公司	589,983.96	0.26
2	603202	天有为	29,359.00	0.01
3	603014	威高血净	26,659.00	0.01
4	603210	泰鸿万立	24,570.20	0.01
5	603409	汇通控股	20,069.40	0.01
6	603257	中国瑞林	16,005.60	0.01
7	603382	海阳科技	12,017.50	0.01
8	603400	华之杰	11,311.72	0.00
9	603120	肯特催化	9,660.00	0.00
10	603124	江南新材	9,264.66	0.00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2,024,684.00	0.89
2	600887	伊利股份	974,739.00	0.43

3	600036	招商银行	583,972.00	0.26
4	601939	建设银行	449,399.00	0.20
5	600104	上汽集团	340,388.00	0.15
6	601012	隆基绿能	153,613.00	0.07
7	603072	天和磁材	67,657.29	0.03
8	603210	泰鸿万立	64,737.78	0.03
9	603124	江南新材	48,567.40	0.02
10	603409	汇通控股	42,952.50	0.02
11	603257	中国瑞林	41,909.40	0.02
12	603382	海阳科技	35,362.80	0.02
13	603014	威高血净	35,249.75	0.02
14	603202	天有为	29,124.96	0.01
15	603400	华之杰	28,160.00	0.01
16	603120	肯特催化	26,286.60	0.01
17	688721	龙图光罩	14,987.88	0.01
18	603194	中力股份	6,988.04	0.00
19	603395	红四方	6,637.40	0.00
20	603207	小方制药	5,017.20	0.00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748,901.0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991,570.17

注：本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3,680,691.03	56.7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39,402.74	4.6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39,402.74	4.6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80,976.99	4.62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3,801,070.76	65.9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023	23付息国债23	400,000	49,912,459.02	22.89
2	2400006	24特别国债06	400,000	42,657,282.61	19.56
3	240018	24付息国债18	200,000	20,610,126.03	9.45
4	240011	24付息国债11	100,000	10,500,823.37	4.82
5	012580107	25湖北港口SCP001	100,000	10,080,976.99	4.6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套期保值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通

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27.27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27.2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 有 人 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财通 安华 混合 发起A	34	619,062.03	20,929,128.93	99.4 3%	118,980.21	0.57%
财通 安华 混合 发起C	235	862,357.57	202,386,367.39	99.8 7%	267,662.63	0.13%
合计	269	831,606.47	223,315,496.32	99.8 3%	386,642.84	0.17%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113,264.76	0.5381%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	-
	合计	113,264.76	0.0506%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0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10~50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0
	合计	10~5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20,929,128.93	9.36%	10,002,450.25	4.47%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少于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113,264.76	0.05%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21,042,393.69	9.41%	10,002,450.25	4.47%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少于3年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A	财通安华混合发起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05月19日)基金份额总额	60,024,184.21	222,192,565.4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116,979.55	182,218,946.2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20,497,267.1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0,068,870.41	62,183.3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048,109.14	202,654,030.0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于2025年5月14日聘任刘江女士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
- 2、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措施1	内容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管理人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5年01月07日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责令改正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部分业务管理不规范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已完成整改
其他	无
措施2	内容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高级管理人员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5年01月07日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警示函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部分业务管理不规范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已完成整改
其他	无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	交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
----	---	------	-----------	---

名称	易单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注
东方财富	2	-	-	-	-	-
民生证券	2	5,581,554.13	100.00%	2,432.91	100.00%	-

注：1、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

公司结合证券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合规风控能力、交易能力和研究能力完善证券公司的选择标准，证券交易单元所属证券公司需满足以下要求：

- (1)经营行为规范、合规内控制度健全；
- (2)具备高效、安全运作的通讯条件和稳定的交易系统，满足基金投资交易需求；
- (3)具备良好的市场形象和财务状况；
- (4)具备较强的研究及综合服务能力，具有专门的研究机构和专职研究人员；
- (5)被动股票型基金选择合作券商原则上应优先考虑交易服务能力。

公司对券商的服务评价严格遵循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严禁与基金销售规模、保有规模挂钩，严禁以任何形式向证券公司承诺基金证券交易量及佣金或利用交易佣金与证券公司进行利益交换，严禁向第三方转移支付费用。被动股票型基金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

2、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程序

- (1)公司建立交易单元管理审议机制，开展证券公司选择、协议签订、服务评价、交易佣金分配等审查机制，法律合规部及风险管理部进行前置性审查。
- (2)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办理由研究条线发起审批，经审批完成后，由相关部门办理后开通使用。研究条线每季度牵头对券商服务质量开展评价，根据券商服务评价结果，由公司审议当季股票交易量分配计划。
- (3)公司建立交易、投研、销售等业务隔离机制，基金销售业务人员不得参与证券公司选择、协议签订、服务评价、交易佣金分配等业务环节。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	------	--------	------	------

称	成交 金额	占当 期债 券成 交总 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回 购成交 总额的 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 期权 证成 交总 额的 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 期基 金成 交总 额的 比例
东方财 富	-	-	-	-	-	-	-	-
民生证 券	-	-	188,000,00 0.00	100.0 0%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1-22
2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3-29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年度）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3-31
4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4-22
5	关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终止代理销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5-30
6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5年06月27日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6-27
7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6-27

	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5年06月27日公告）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01至2025-06-30	51,881,889.49	-	-	51,881,889.49	23.19%
	2	2025-01-01至2025-06-30	60,012,600.00	-	-	60,012,600.00	26.83%
	3	2025-01-01至2025-06-30	69,994,610.74	-	-	69,994,610.74	31.29%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6、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3、45楼。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0-9888

公司网址：www.ctfund.com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